|  |
| --- |
| **新竹縣政府111年度獎勵通過客語能力認證合格獎勵金申請表**附件1（一般民眾） |
| 申請人 | 姓 名 |  |
| 身分證字號 |  | 出 生年月日 |  年 月 日 |
| 聯絡電話 | 手機： 市話： |
| 戶籍地址 |  |
| 聯絡地址 |  |
| 認證考試合格級別 | □初級 □中級 □中高級 □高級 |
| 認證考試合格腔調別 | □四縣 □海陸 □大埔 □饒平 □詔安 |
| 檢附資料自行檢核表 | □申請表□跨行通匯同意書、金融帳戶存簿影本□領據暨切結書□國民身分證或戶口名簿影本  (足資證明申請人考試報名、申請獎勵時，均為設籍本縣之民眾)□客語認證合格證書影本 |
| 法定代理人(申請人未滿18歲須填寫) | 姓 名 |  | 與申請人關 係 | 為申請人之  |
| 身分證字號 |  | 聯絡電話 |  |
| 聯絡地址 |  |
|  此致新竹縣政府申 請 人(簽名或蓋章)： 法定代理人(簽名或蓋章)：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 |